

公司代码：605168

公司简称：三人行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人行	60516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达	谢娇
电话	010-57648016	010-5764801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C座12层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C座12层
电子信箱	investors@topsrx.com	investors@topsrx.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2,225,894,683.77	849,542,812.03	16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3,784,860.52	376,395,738.70	262.33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809,458.40	-123,267,865.92	-67.77
营业收入	1,149,487,542.89	712,953,246.41	6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721,503.39	45,101,635.68	12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659,936.37	40,145,645.12	155.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4	15.94	增加1.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8	0.87	116.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8	0.87	116.0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88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安多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26.52	18,316,112	18,316,112	无	0

	人					
西安众行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4	8,658,300	8,658,300	无	0
钱俊冬	境内自然人	12.20	8,425,500	8,425,500	无	0
崔蕾	境外自然人	4.84	3,340,400	3,340,400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君度德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	2,244,520	2,244,520	无	0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9	2,205,000	2,205,000	无	0
北京天然道兴融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1,726,520	1,726,520	无	0
马勇	境内自然人	1.61	1,110,288	1,110,288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1.56	1,079,658	0	无	0
共青城银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036,000	1,036,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钱俊冬和崔蕾为夫妻关系，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西安多多和西安众行为钱俊冬控制的企业；崔蕾持有西安多多 30% 的股权，崔蕾为西安众行的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9,487,542.89 元，同比增长 61.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 102,721,503.39 元，同比增长 127.76%；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2,225,894,683.77 元，比上年末增长 162.01%；净资产 1,363,784,860.52 元，比上年末增长 262.33%。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开发行股份 1,726.67 万股，发行价格 60.62 元/股，作为专业从事整合营销服务的综合型广告传媒公司正式登陆资本市场，开启新征程。

2、积极应对疫情影响，争取原有客户增量预算。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电信运营商领域客户，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人保集团等金融领域客户，京东、滴滴等互联网领域客户，伊利等快速消费品领域客户等。2020 年上半年，全球新冠疫情的爆发对互联网媒体市场格局、广告受众的偏好、广告传播的形式均带来了深远的影响。公司持续提升创意和品牌策划能力，对媒体格局的变化形势和最新的市场营销热点进行有效洞察，为客户提供更有效的品牌曝光和产品营销内容投放，伊利、中国移动等客户通过公司在字节跳动、腾讯、新浪微博等互联网媒体的投放金额大幅提升，推动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快速增长。

3、全面加强服务能力，努力开拓布局增量头部客户。公司持续提升自身跨媒介资源整合能力，补充优化专业队伍，在服务现有各国民经济重要领域重点客户的基础上，凭借大型客户的服务经验，大力拓展汽车等行业的头部客户，新增一汽、快手等客户为公司带来增量收入，未来，公司将在服务各行业头部客户的同时，加快技术、创意和服务驱动跨媒介资源整合能力提升，有望持续开拓新行业的头部客户，实现以数字营销为核心的整合营销业务持续高速增长。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

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因按照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而进行的变更，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